

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碩/博士學生畢業應修學分數檢核證明表

姓名：_____ 學號：_____ 系級：_____

一、修課規定：

學生畢業時應修滿至少_____學分，包括：

- 1.專業必修科目至少_____學分
- 2.各組專業選修科目至少_____
- 3.其餘為自由選修科目_____學分

※請檢附碩/博士班必、選修科目表

二、修課紀錄

修課規定	科目名稱	學分數	選修學年/學期
專業必修	1.		
	2.		
	3.		
	4.		
專業選修科目	1.		
	2.		
	3.		
	4.		
自由選修	1.		
	2.		
	3.		
學分修習總計			

三、系所核章

系所承辦人		系主任	
-------	--	-----	--

申請人(簽章)：

本人確認提供資訊無誤，已詳閱、瞭解並同意遵守相關規定，若資訊有誤致權益受損或發生損害，本人願自負責任。